



The Heart Is a Lonely Hunter

心是孤独的猎手

Carson McCullers

(美)卡森·麦卡勒斯 著
赵文伟 译



文化发展出版社
Cultural Development Press

The Heart Is a Lonely Hunter

心是孤独的猎手

〔美〕卡森·麦卡勒斯 著
赵文伟 译



文化发展出版社
Cultural Development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心是孤独的猎手 / (美) 卡森·麦卡勒斯著；赵文伟译。—北京：文化发展出版社有限公司，2018.5

ISBN 978-7-5142-2191-6

I . ①心… II . ①卡… ②赵… III . ①长篇小说—美国—现代 IV . ① 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8) 第 055482 号

心是孤独的猎手

著 者：〔美〕卡森·麦卡勒斯

译 者：赵文伟

责任编辑：肖润征

出版发行：文化发展出版社（北京市翠微路 2 号 邮编：100036）

网 址：www.wenhufazhan.com

经 销：各地新华书店

印 刷：河北鹏润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880mm × 1230mm 1/32

字 数：237 千字

印 张：12

印 次：2018 年 5 月第 1 版 2018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I S B N : 978-7-5142-2191-6

定 价：45.00 元

目 录

Contents

...

第一部

001

第二部

101

第三部

345

Part 01

第一部



镇上有两个哑巴，他们总在一起。每天清晨，他们从住所出来，手挽手走路上班。这两个朋友很不同。带路的向来是那个希腊人，形貌痴肥，神情恍惚。夏天出门时，他穿件黄色或绿色的马球衫，前襟胡乱掖进裤腰，后摆随意耷拉着。天冷些，他便在外面套上一件松垮垮的灰毛衣。他的脸滚圆、油腻，眼皮半开半闭，嘴唇弯成一个温和的傻笑。另一个哑巴个头高，眼神透着敏捷聪慧，衣着十分朴素，向来一尘不染。

每天早上，两个朋友默默地一起走到镇上的主街。来到一家果品店前，他们在外面的人行道上逗留片刻。那个希腊人，斯皮诺斯·安东尼帕罗斯，给他的表兄打工，他的表兄是这家果品店的老板。他的工作是制作糖果和甜品，从箱子里取出水果，还有保洁。那个瘦哑巴约翰·辛格，在告别前，总是把手放在朋友的胳膊上，凝视他的脸一秒钟。道别后，辛格穿过马路，独自走到珠宝店，他在那儿上班，是个银器雕刻工。

快到傍晚时，两个朋友再次见面。辛格回到果品店，一直等到安东尼帕罗斯准备下班回家。希腊人懒洋洋地打开一箱桃子或甜瓜，要么就在店后的厨房里翻看报纸上的滑稽漫画。出发前，安东尼帕罗斯总是打开他白天藏在厨房架子上的一个纸袋，里面存着他攒的各种食物：一个水果、几个糖果样品，或者一小截猪肝肠。通常，离开前，安东尼帕罗斯会大摇大摆不慌不忙地走到店前的玻璃柜旁，那里放着肉和奶酪。他滑开柜子的后门，一只胖手深情地摸索他渴望的某种特别的美味。有时候，他的表兄老板看不见，倘若被他发现，他会盯着表弟，紧绷着那张苍白的脸警告他，可怜的安东尼帕罗斯只好把美味从柜子的一角挪到另一角。每到这种时候，辛格总是站得笔直，手揣在口袋里，眼睛看着别处。他不喜欢看两个希腊人之间的小风波。因为，除了喝酒和某种孤独且秘密的消遣外，对安东尼帕罗斯来说，吃是他在这个世界上最大的爱好。

暮色中，两个哑巴慢悠悠地一起走回家。在家里，辛格总是对安东尼帕罗斯说话，飞快地打出一连串手语，表情急切，灰绿色的眼睛熠熠闪光。他用瘦削有力的双手告诉安东尼帕罗斯白天发生的一切。安东尼帕罗斯则懒洋洋地坐在那儿，注视着辛格。他很少动手说话，动手的时候也是说他想吃饭、想睡觉，或者想喝酒。他总是用同样含糊笨拙的手势说这三件事。晚上，如果喝得不太醉，他会跪在床前祷告一会儿。然后，用他圆乎乎的手打出“神圣的耶稣”“上帝”或“亲爱的马利亚”等词语。安东尼

帕罗斯只说这些话。辛格从来不知道，他告诉他的那些话，朋友到底能听懂多少。不过，这并不重要。

他们在镇上的商业区附近合租了一栋小房子的二楼，有两个房间。所有饭菜都是安东尼帕罗斯在厨房的油炉上做的。厨房里有几把简单的直背椅是辛格的，还有一张又厚又软的沙发属于安东尼帕罗斯。卧室里没什么家具，那张铺着鸭绒被的大双人床属于胖大的希腊人，辛格睡在那张很窄的小铁床上。

吃晚饭总要花很长时间，因为安东尼帕罗斯喜欢食物，而且吃得很慢。吃完饭，辛格洗碗，胖大的希腊人则靠在沙发上，慢慢地用舌头舔每一颗牙，要么是他对味道敏感，要么就是对饭味恋恋不舍。

有时候，两个哑巴在晚上会下象棋。辛格一直酷爱这种游戏，很多年前，他曾试图教安东尼帕罗斯下象棋。一开始，他的朋友不感兴趣，他不喜欢把这么多棋子在棋盘上移来移去。后来，辛格在桌子底下放了一瓶好酒，每堂课后拿出来。希腊人一直没领会“马”古怪的走法和“后”横冲直撞的机动性，不过，他学会了几种开局方法。他更喜欢白子，给他黑子，他就不玩了。走完最初几步，辛格就自己琢磨棋局，朋友在一旁昏昏沉沉地看他下棋。如果辛格发起漂亮的攻击，吃了自己的子，最后黑方的“王”被将死了，安东尼帕罗斯会非常骄傲得意。

两个哑巴没有别的朋友，除了上班时间，他们总单独在一起。他们就这样日复一日地生活着，由于他们过于离群索居，没

有什么能打扰到他们。他们每个星期去一次图书馆，辛格借一本推理小说；星期五晚上，他们去看场电影。发薪水那天，他们总是去军需品商店楼上那家便宜的照相馆，安东尼帕罗斯在那儿拍张照片。他们经常光顾这几个地方。镇上有很多地方，他们从来没去过。

这个镇子位于南方腹地。夏日漫长，寒冬短暂。天空几乎永远是一片光亮透明的蔚蓝，灿烂的阳光狂暴地照射大地。到了十一月，丝丝冷雨落下，此后，可能还会有霜冻，冷上几个月，时间不长。冬天变化无常，但夏天总是热辣辣的。这个镇子相当大。主街上有几个街区，都是两三层的商店和办公楼。但镇上最大的建筑是工厂，雇用了大部分人口。棉纺厂都很大，生意兴隆，镇里的大部分人很穷。街上时常能看见一张张面带饥色、孤独绝望的脸。

然而，这两个哑巴一点都不孤独。在家里，他们只要吃吃喝喝就很满足，辛格无论脑子里想什么，都会用手急切地告诉他的朋友。岁月就这样静静地流逝，直到辛格到了三十二岁，他和安东尼帕罗斯在这个镇上已经生活了十年。

后来有一天，希腊人病了。他坐在床上，手放在肥肚皮上，大颗大颗油乎乎的泪珠顺着面颊滚落。辛格去找了朋友的表兄，那个果品店的老板，还去店里给自己请了假。医生给安东尼帕罗斯开出饮食医嘱，说他不能再喝酒了。辛格严格执行医嘱。他一天到晚守在朋友的病床前，尽量让时间过得快些，但安东尼帕罗

斯只是气呼呼地用眼角看他，一点都不开心。

希腊人很焦躁，不停挑剔辛格给他弄的果汁和食物不好吃。他经常让朋友扶他下床，他好做祷告。他跪下来，硕大的臀部压在胖嘟嘟的小脚上。他笨拙地用手说“亲爱的马利亚”，然后紧握那根用一条脏绳子拴在脖子上的黄铜小十字架。他的大眼睛望着天花板，目光中露出恐惧，祷告完，他就板起脸来生闷气，不让朋友跟他说话。

辛格很有耐心，做了他能做的一切。他画了一些小画，有一次，他给朋友画了张速写，逗他开心。这幅画伤害了胖大的希腊人的感情，他拒绝和好，直到辛格把他的脸改得非常年轻、帅气，把他的头发涂成亮黄色，眼睛涂成中国蓝。这之后，他尽量不流露喜悦之情。

辛格悉心照料朋友，一个星期后，安东尼帕罗斯就回去上班了。但从那时起，他们的生活方式就不一样了。麻烦找上门来。

安东尼帕罗斯的病好了，但人变了，动不动就发脾气。晚上，他不再满足于安静地待在家里。他想出门时，辛格就紧紧跟在他身后。安东尼帕罗斯走进一家餐馆，他们在桌旁坐下，他偷偷把方糖、胡椒瓶，或者银器揣进口袋。辛格总是跟在他屁股后面买单，从来没出过乱子。回到家，他斥责安东尼帕罗斯，胖大的希腊人却满不在乎地笑着看他。

几个月过去了，安东尼帕罗斯的毛病越来越多。一天中午，他从表兄的果品店平静地走出来，来到街对面，光天化日下，他

居然冲着第一国家银行大厦的墙根撒了泡尿。有时，在人行道上，碰到看着不顺眼的人，他就揍人家，用胳膊肘和肚子撞人家。一天，他走进一家商店，没付钱就拖出一盏落地灯。还有一次，他想把他在橱窗里看到的一列电动火车拿走。

对辛格来说，这段时间简直是受苦受难。午饭时间，他每每要陪安东尼帕罗斯去法院解决这些违法的勾当。辛格对法庭的程序熟稔起来，但他始终处于焦躁不安的状态。他存在银行里的钱全用来交保释金和罚款了。他所有的努力和金钱都用在不让朋友蹲监狱上，朋友受到的指控有盗窃、公然猥亵、人身伤害，诸如此类。

安东尼帕罗斯的雇主，那个希腊表兄根本没掺和这些事。查尔斯·帕克（这就是那个表兄的名字）让安东尼帕罗斯留在店里，但总是用那张苍白紧绷的脸看着他，根本没帮过他。辛格对查尔斯·帕克有一种奇怪的感觉。他开始讨厌他了。

辛格时刻处于焦虑和担忧之中。但安东尼帕罗斯总是无动于衷，无论发生什么事，他的脸上总是挂着温和松弛的笑容。此前那么多年，辛格一直觉得朋友的笑容中有某种非常微妙睿智的东西。他从不知道安东尼帕罗斯到底明白多少，他究竟在想些什么。如今在胖大的希腊人的表情中，辛格似乎察觉出某种狡猾戏谑的东西。他想摇晃朋友的肩膀，直到筋疲力尽，一遍遍打手语，解释各种东西。然而，一切都无济于事。

辛格的钱花光了，不得不向珠宝店的老板借钱。有一次，他无力为朋友支付保释金，安东尼帕罗斯在看守所里过了一夜。

第二天辛格接他出来，他闷闷不乐，不想走。他很喜欢昨天的晚餐——腌肉和浇了糖汁的玉米面包。新的住宿环境和狱友也很合他的意。

他们离群索居，遇到这种困境，辛格也没个帮手。安东尼帕罗斯不让任何事打扰他，或者纠正他的习惯。在家里，他有时会做在看守所吃过的新菜；在街上，根本不知道他会干出什么事来。

接下来，最大的麻烦落到了辛格头上。

一天下午， he去果品店找安东尼帕罗斯，查尔斯·帕克递给他一封信。信上说，查尔斯·帕克已经把表弟安排好了，要送他去两百英里外的州立疯人院。查尔斯·帕克动用了他在镇上的关系，具体事宜已经搞定。下个星期，安东尼帕罗斯就得走了，要住进那家疯人院。

辛格把这封信读了好几遍，有那么一会儿，他的脑子都不转了。查尔斯·帕克隔着柜台跟他说话，但他甚至不想读他的口形，不想明白他在说什么。最后，辛格在他随时揣在口袋里的便笺簿上写下：

你不能这么做。安东尼帕罗斯必须和我在一起。

查尔斯·帕克激动地摇头。他不太懂英语。“不关你的事。”他反复说了好几遍。

辛格知道一切都结束了。这个希腊人担心有一天可能要对

他的表弟负责。查尔斯·帕克不太懂美国的语言，但他很了解美元，他利用金钱和关系，一刻也没耽搁就把表弟送进了疯人院。

辛格无能为力。

接下来的那个星期忙乱得很。他不停地说啊说。尽管他的手一刻也不停歇，却无法把所有他必须说的话全说出来。他想把一肚子的话倒给安东尼帕罗斯，可是没有时间。他那双灰色的眼睛闪闪发光，他那张敏锐聪慧的脸表现出极度的紧张。安东尼帕罗斯昏昏欲睡地看着他，辛格不知道他到底听懂了什么。

直到有一天，安东尼帕罗斯必须离开了。辛格取出自己的手提箱，把他们最好的共同财物仔细装箱。安东尼帕罗斯给自己做了份午餐，留在路上吃。近傍晚时，他们最后一次手挽着手走在街上。这是十一月末，天气寒冷，他们嘴里不时呼出小团小团的白气。

查尔斯·帕克要和表弟一起去，到了车站，他却离他们远远的。安东尼帕罗斯挤进巴士，折腾了好一阵子才在前排的一个座位上消停下来。辛格在窗外看着他，拼命打手语，最后一次和朋友交谈。但安东尼帕罗斯忙着检查午餐盒里的各样东西，暂时顾不上他。就在巴士驶离路边前，他把脸转向辛格，露出泰然而淡淡的笑容，仿佛他们已经相隔万里。

接下来的几个星期似乎一点都不真实。辛格从早到晚伏在珠宝店后面的工作台上，晚上，他独自回家。他最想做的事就是睡觉。下班一到家，他就躺在小床上打盹儿。他躺在那儿，迷迷糊糊地做起梦来。每个梦里都有安东尼帕罗斯。他的手会紧张地抽

动，因为他在梦里和朋友交谈，安东尼帕罗斯注视着他。

辛格努力回忆认识朋友之前的岁月。他努力给自己讲述年轻时发生的某些事，但他努力回想的这些事似乎都不真实。

他记得一件很特别的事，但这对他来说一点都不重要。辛格回想起，尽管他从襁褓时起就是聋子，但从来就不是一个真正的哑巴。他很小就成了孤儿，被安置在一个聋哑人机构。他学会了手语和阅读。九岁前，他就能用美国方式打单手手语，也会用欧洲人的方式打双手手语。他学会通过看别人说话时嘴唇的动作解读他们说的话。最后，他被教会了说话。

在学校里，他被认为非常聪明，学得比其他学生都快。但他一直不习惯用嘴唇说话。这对他来说不自然，他感觉舌头像含在嘴里的一头鲸鱼。看到他的谈话对象面无表情，他感觉自己一定是发出了某种动物的声音，或者他的言语中有某种令人恶心的东西。用嘴说话对他来说是件痛苦的事，他的手却能随时比画出他想说的话。二十二岁那年，他从芝加哥来到这个南方小镇，很快就遇到了安东尼帕罗斯。从那时起，他就再也没用嘴说过话，因为和他的朋友在一起，没有这个必要。

除了和安东尼帕罗斯在一起的那十年，似乎没什么是真实的。半梦半醒中，朋友就在他眼前，那么真切，醒来后，内心有一种孤独的剧痛。偶尔，他会寄一箱子东西给安东尼帕罗斯，但从来没有回音。几个月就在这样的空虚和恍惚中过去了。

春天，辛格变了。他睡不着觉，坐立不安。晚上，他在屋子

里转磨磨，无法排解这种新生的能量。如果说他还休息的话，那也只是黎明前那几个小时，他昏昏沉沉地睡去，直到晨光突然如一把弯刀刺破他张开的眼皮。

晚上，他开始在镇子里转悠。他再也忍受不了安东尼帕罗斯住过的房间，于是在离镇中心不远的一栋破旧的寄宿公寓里租了个地方。

他在仅隔两个街区的一家餐馆用餐。餐馆在长长的主街尽头，名叫纽约咖啡馆。第一天，他快速浏览了一下菜单，写了一张便条，递给老板。

每天的早餐，我想要一个鸡蛋、吐司和咖啡——\$0.15。

午餐，我想要汤（什么汤都行）、一个夹肉三明治和牛奶——\$0.25。

晚餐，请给我上三种蔬菜（除了卷心菜，什么都行），鱼或肉，还有一杯啤酒——\$0.35。

谢谢。

老板看了便条，向他投去警觉老练的一瞥。他是个硬汉，中等个头，一把胡子又黑又重，让他的下半张脸看起来像铁铸的。通常，他站在收银台的角落里，双臂交叉在胸前，默默观察周围发生的一切。辛格逐渐熟悉了这个男人的脸，因为他一天在他家吃三顿饭。

每天晚上，哑巴独自在街上溜达好几个小时。有时，夜里很冷，刮着三月凛冽潮湿的风，还会下大雨。但对他来说，这都无关紧要。他的步态焦虑不安，双手总是揣在裤兜里。几个星期过去了，暖和起来的天气令人倦怠。他的焦虑不安逐渐变成精疲力竭，然而，他的表情十分平静。他的脸上逐渐显露出一种沉思的祥和，通常，我们会在非常悲伤或非常睿智的人脸上看到这种神情。但他仍徘徊在大街小巷，永远沉默不语，形单影只。

2

初夏，一个漆黑闷热的晚上，比夫·布兰农站在纽约咖啡馆的收银台后面。此时正是午夜。外面的街灯熄了，咖啡馆的灯光在人行道上投下一个尖锐的、黄色的方块。街上空无一人，但咖啡馆里有六位客人喝着啤酒、桑塔·露琪亚葡萄酒，或者威士忌。比夫麻木地等待着，胳膊肘支在柜台上，大拇指压着长鼻子的鼻尖。他目光专注，尤其留意一个矮胖子，这家伙穿着工装裤，喝醉了，很聒噪。他的目光不时转向别处，看看独自坐在中间一张桌旁的哑巴，再看看柜台前的其他客人。但他的目光总会回到那个穿工装裤的醉汉身上。夜渐渐深了，比夫继续默默地在柜台后面等。最后，他环视了一下餐馆，朝后面通往楼上的那扇门走去。